



# YORKEY OPTICAL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 精熙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8)

精熙國際(開曼)有限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台灣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282號21樓之7(作為主要會議地點(「主要會議地點」)) (以及將於寰圖(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五座16樓)(作為會議地點)提供可連接主要會議地點的電子設備)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 (及其任何延會或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我們<sup>附註1</sup>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地址)  
乃上述公司登記持有人, 持有<sup>附註2</sup> \_\_\_\_\_ 股精熙國際(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現指派<sup>附註3</sup>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地址)  
或若其未出席, 則由大會主席(「主席」)作為本人/我們的代理, 代表本人/我們參加大會(及其任何延會或續會)及表決, 並遵照以下指示行使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本人/我們的所有關於大會通知上之決議事項的權利, 如無作出有關指示, 則代表本人/我們做適當考慮<sup>附註4</sup>。

請勾選代理人表決意向之適當指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省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	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別股息每股0.035港元(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1港元)。		
3.	(a) 重選賴以仁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栗原俊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吳淑品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d) 重選林孟宗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e) 重選劉偉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f) 委任林益民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g)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 以根據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 以根據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購回本公司股份。		
7.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 以根據大會通告第7項普通決議案發行股份。		

日期：二零二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5</sup>：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數目。若未填上股份數目, 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填上代理人之姓名及地址。倘未填上姓名, 則由主席擔任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出席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的一名成員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 以及於進行投票表決時代表該成員投票, 倘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 則委任必須指明各獲委任的受委代表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士簡簽示可。
- 請閣下在各項決議案旁邊的合適方格註明「✓」, 以示閣下欲代表代為投票之意願。倘表格妥為簽署後交回但無填上指示, 則受委代表可就該決議案酌情為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獲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 倘成員為公司, 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 或經高階職員、代理人或獲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
- 就聯名登記持有人而言, 將接納排名較高的人士所做出的投票(不論親自或由受委代表), 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作出的投票將不被計算。就此而言, 優先次序以聯名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副本(如有)(有關核證必須由公證人或合資格於香港執業的律師作出), 必須於大會或延會或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成員, 但必須親自代表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及於大會上投票。於此狀況下, 此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被撤回。
- 本公司保留權利(按其絕對酌情權), 視並未有按相同方式正確填妥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為無效。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 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有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 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

\* 僅供識別